

高阳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高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印发《2026年高阳县秋粮收购监管 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相关股室：

现将《2026年高阳县秋粮收购监管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抓好落实。

高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6年3月10日



2026 年高阳县秋粮收购监管工作方案

按照国家、省、市秋粮收购有关要求，为全面做好我县 2026 年秋粮收购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按照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要求，在县委、政府统一领导下，严格落实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属地监管责任，切实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确保国家政策执行到位、规范执行，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阶段性“卖粮难”的底线。加强秋粮收购工作的组织和监管，建立部门联动和区域联动协调机制，形成监管合力，确保国家粮食收购政策执行到位，确保我县秋粮收购平稳有序进行。

二、检查对象和时间安排

我县辖区内所有从事秋粮收购的粮食经营者，重点为粮食购销企业。秋粮收购监督检查与秋粮收购同步进行。

三、检查比例和抽查方式

按照“在地检查”原则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县发改局对辖区内从事秋粮收购的所有企业实施全覆盖监督检查，确保监管范围、监管对象、监管内容全覆盖，实现县级监管无盲区、无死角。

四、重点监管任务

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规定，对粮食收购企业重点核查

以下方面的内容：**一是**是否按照要求进行备案，备案内容是否全面，备案信息是否真实；**二是**是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质量安全检验，确保粮食质量安全。对不符合食品安全指标粮食是否作为非食用用途单独储存；**三是**是否向收购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和发改局定期报告粮食收购数量等有关情况；**四是**使用的仓储设施，是否符合粮食储存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以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是否具有与储存品种、规模、周期等相适应的仓储条件，以减少粮食储存损耗。

主动适应粮食收购市场形势转变，加大对市场化收购监管力度，重点核查收储企业是否在收购场所显著位置公布粮食收购品种、质量标准和量（价）折扣规则等相关信息，让农民交“明白粮”“放心粮”“舒心粮”。组织执法人员，突出对粮食收购中出入库检验制度执行情况和拖欠农民售粮款问题的检查，严厉查处缺斤少两、坑农害农、设置障碍造成售粮者售粮不畅等破坏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县局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认真履行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督促企业严格执行“一规定两守则”。认真检查收购现场安全管理，防止发生触电、火灾、车辆伤人、粮堆埋人、机械伤人等事故，抓好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库安、粮安、人安”。

五、加强组织领导、督促问题整改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局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

导为副组长，粮食和物资储备股为成员的高阳县秋粮收购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秋粮收购和秋粮收购监管工作的组织与协调。

（二）建立月报告制度。秋粮收购期间县发改局每月 24 日前报送《2026 年秋粮收购专项检查情况月度汇总表》，并对监管中发现的潜在性苗头性问题、案件举报核查情况、采取的监管措施、政策建议等及时报送。

（三）督促问题整改。坚持问题导向和底线思维，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不分大小一律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督促企业立行立改、限期整改、销号整改。

（四）查处涉粮案件。对 12325 热线转办和本级接收的违法违规问题线索和举报，依法依规及时处置。

（五）严格督导检查。执法检查人员要做好检查记录，在秋粮收购监管工作结束后，及时提交工作总结报告。